

厦门海沧新海达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厦门港海沧港区 18#-19#泊位增加危险货物集装箱装卸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第二次信息公示

厦门市庚壕环境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接受我司委托，已完成《厦门港海沧港区 18#-19#泊位增加危险货物集装箱装卸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编制。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现进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广泛征求社会公众对本项目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一、项目概况

新海达码头负责投资、管理和经营海沧港区 18#-19#泊位，拥有两个 10 万吨级集装箱泊位，设计年通过能力 150 万 TEU。码头前沿水深达-13.5m，调头区长 865m，宽 588m，陆域面积 43 万 m²，岸线长 754m，纵深 572m。本次拟评价项目是新海达码头泊位增加危险货物集装箱装卸；另外，本次除直提以外的危险货物集装箱将堆存于港区已建且获得港口危险货物作业附证的海沧港区 14#-17#泊位后方 D13 危险货物集装箱堆场（其可堆存货种和总体规模保持不变）。

二、公众查阅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的途径

公众可向项目建设单位查阅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查阅联系方式如下：

公司名称：厦门海沧新海达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地址：厦门市海沧区港南路 268 号

联系人：游先生 联系电话：0592-6196151

三、公众意见表达方式

公众可下载本公示下方附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并通过来人、邮件、电话、信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或评价机构反映意见

1、建设单位：厦门海沧新海达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地址：厦门市海沧区港南路 268 号 邮编：361026

联系人：游先生 联系电话：0592-6196151

电子邮箱：youxl@xhdct.com.cn

2、环评报告编制单位：厦门市庚壕环境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厦门市集美软件园三期 B 区 11 栋 12 层 邮编：361000

联系人：陈工 联系电话：0592-6376583

电子邮箱：756136354@qq.com

四、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周边相关利益者、社会团体、行业主管部门及社会各界发表意见和建议。

五、征求意见的起止时间

2021 年 5 月 17 日—2021 年 5 月 28 日，共 10 个工作日。

附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发布单位：厦门海沧新海达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 17 日